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中国卫星通信大厦A座27层第五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九名，实际出席的董事九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中国卫通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中国卫通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24年8月31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关于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6 票回避，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审议通过《中国卫通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投资（ESG）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ESG）委员会工作细则（2024 年修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报备文件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